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6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延期。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4.79元。上市时间2019年12月3日。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11.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075.96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735.1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11月26日出具了天健验[2019]413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周期
1	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28,500.58	28,500.58	10,825.18	2年
2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5,413.89	5,413.89	525.65	2年
	合计	33,914.47	33,914.47	11,350.83	-

公司严格按照《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的情況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公司募投项目“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及台风天气影响,募投项目的土建工程进度未达预期,目前尚未完成土建工程,预计不能在原定期限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保障募投项目质量,结合目前实际情况,经综合评估分析及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医用耗材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至2022年12月31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规划要求,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属于募投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以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未对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三)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7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得医疗”)于2021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投资决策权、开立或注销账户、签署转账账户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授权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19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4.7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811.1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075.96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735.14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11月26日出具了天健验[2019]413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且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 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合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收益。

(二) 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 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金融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

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 实施方式

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投资决策权,开立或注销账户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 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控制使用资金。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度,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通过对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 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但不排除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 公司按照《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账务核销工作。同时,一旦发现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4. 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任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审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内容和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一)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迈得医疗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履行了投资决策的审批程序,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 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六、上网公告附件

1.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1-035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11月24日以专人、邮件和电话方式告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宇斌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符合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建设质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55 证券简称:先惠技术 公告编号:2021-057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 2020年10月17日,公司形成《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认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生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该报告于2020年10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20-020)。

(6) 2020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授予对象已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了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核实了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册(截至授予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1-059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1年11月11日,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相关内容。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及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 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即2021年5月11日至2021年11月11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2021年11月16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除以下3名核查对象之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均未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交易区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范廷强	2021年07月07日至2021年07月12日	600	600
2	胡玉强	2021年07月22日至2021年11月11日	3,400	2,600
3	万路通	2021年09月14日至2021年11月10日	1,600	1,200

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以及上述核查对象出具的声明,经过公司确认,其在自查期间买卖所持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投资活动。公司在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过程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上述3名核查对象没有接触到内幕信息,不属于内幕信息知情人,相关交易系在知悉本次激励计划之前所发生的正常交易行为,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公司在筹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严格限定参与筹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的情形。经核查,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1-060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会议时间: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21-055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齐心集团”)近日已将2018年度非公开募投的“云视频会议平台升级及业务线拓展项目”终止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以上项目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人民币余额为0元并不再使用,为方便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现已办理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2018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559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募集的7名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92,219,017股,发行价格为10.4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9,996.97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8,467,240.6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41,532,726.35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9月30日全部到位,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48144006号《验资报告》。非公开发行于2019年10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以及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两家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深圳齐心好视通云计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心好视通”),本次非公开募投项目“云视频会议平台升级及业务线拓展项目”的实施主体)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以及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等两家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目前,《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启动201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事项后,于2018年12月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指派史松祥先生、宋琛女士(现已变更为史松祥先生、陈立非先生)担任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联席持续督导期内和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及之后持续督导期内的保荐代表人,负责具体持续督导工作。

3. 2018年度非公开募投项目延期及实施主体变更、募投项目终止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审议情况

2021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1年11月1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募投项目延期及实施主体变更、募投项目终止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目前市场竞争环境、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变化和2018年度非公开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等情况,拟对“智能办公设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延期及实施主体变更,对“集团数字化运营台建设项目”进行项目延期,以及对“云视频会议平台升级及业务线拓展项目”终止,并将该募投项目终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2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196号7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出席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数	61,633,300
普通股出席持有表决权股数	61,633,3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数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61.0633
普通股出席持有表决权股数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61.063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久振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赵悦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3. 董事会秘书赵新亮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募投股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633,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633,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议案名称: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1,633,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比例(%)	反对	比例(%)	弃权	比例(%)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4,085,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4,085,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14,085,3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属特殊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芷均、赵彬岭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21-056

止的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约18,475.70万元(含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本次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后,公司将适时注销该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0月2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募投项目延期及实施主体变更、募投项目终止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2. 2018年度非公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1. 2018年度非公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2018年度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账户状态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划付金额(元)	款项性质	截至公告披露日余额	永久补充资金	销户状态
1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706906010105523	132,150,000.00	3,394,941.94	三方资金划转	0.00	134,941,941.94	已销户
2	齐心集团(中国)有限公司银行支行	6229050420119	50,000,000.00	50,000.00	其他业务支出	0.00	50,111,641.22	已销户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7150102801010187	100,000,000.00	0.00	智能办公设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76,256.52	0.00	正常使用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913080001007219	80,000,000.00	0.00				